

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岳教体办通〔2026〕1号

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6年岳阳市市区省级示范性普通 高中体育特长生招生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体）局，南湖新区、屈原管理区教体（科）局，
直属有关学校：

《2026年岳阳市市区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体育特长生招生
工作方案》已经市教育体育局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
彻落实。

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6年2月24日

2026年岳阳市市区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 体育特长生招生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中小学校“三大球”运动队贯通培养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湘教发〔2025〕37号）精神，深化我市中小学校体育改革，完善足球、篮球、排球（以下简称“三大球”）和羽毛球、田径等体育竞技类项目特长生贯通培养机制，结合市区实际，特制定本招生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和体育素养为核心，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通过构建科学、规范、有序的体育特长生招生与培养体系，打通小学、初中、高中各学段“三大球”等项目体育竞技人才的贯通培养通道，为有体育潜质和发展意愿的学生提供系统化、专业化的训练与发展平台，为国家培养、输送优秀体育后备人才，推动岳阳市体育运动普及与竞技水平提升，助力我市学校体育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原则

1. 公平公正、公开透明。严格执行阳光招生政策，规范招生程序，公开选拔标准、过程和结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2. 科学选材、注重潜质。遵循青少年身心发展规律和体育人才培养规律，科学制定测试内容和评价标准，重点考查学生的基本运动能力、专项技能潜质和发展空间。

3. 学训并重、全面发展。坚持文化学习与体育训练协调发展，保障特长生接受系统规范的文化教育，促进其思想道德素质、文化素养和体育专业技能全面提升。

4. 试点先行、稳步推进。加强宏观指导和政策统筹，结合实际，优先在具备条件的市区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学校的传统特色项目上开展贯通培养试点，逐步积累经验并完善推广。

三、招生项目、范围及计划

1. 招生项目。足球、篮球、排球、羽毛球、田径。

2. 招生范围。市区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学校足球特长生面向全市各县市区招生，其他项目特长生面向市区（市属、岳阳楼区和南湖新区）初中学校招生。

3. 招生计划。市教育体育局根据各招生学校申报情况、全市体育竞技项目布局、学校办学特色和专业培养能力等因素，核定并统一发布各招生学校当年“三大球”和羽毛球、田径特长生招生计划，各招生学校体育特长生招生计划单列，不占用学校普通文化生招生计划（2026年岳阳市市区省示范高中体育特长生招生计划表见附件）。

四、招生对象与条件

1. 招生对象。符合本市当年高中招生报名条件，且具有体育特长生培养潜质和发展意愿的岳阳市初中应届毕业生。

2. 基本条件。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热爱体育运动，具备较高的运动天赋和良好的身体条件；愿意长期坚持高强度体育训练，并能处理好文化学习与体育训练的关系；符合具体项目在年龄、身体形态、身体素质等方面的基本要求。

3. 专业条件。在县级以上（含县级）教育、体育行政部门组织的相关体育竞赛中获得个人或集体项目前八名者；获得国家认可的相关体育项目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者；经初中毕业学校推荐，确有突出体育专长和培养潜质者（需提供推荐材料及初中阶段参赛、训练表现证明）。

五、招生程序与办法

1. 发布招生方案。市教育体育局公布本年度市区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体育特长生招生工作方案。

2. 公布测试方案。5月30日前，各招生学校通过校园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向社会公布本校相关项目专业测试方案，包括各项目报名方式、测试人数、测试时间、测试地点、测试内容、评分标准及录取标准等，专业测试不设置笔试和面试环节。

3. 报名资格审核。6月20日前，符合条件的学生到相关意向学校自主报名，报名时须提供学籍证明、获奖证书或毕业学校推荐证明等佐证材料，每个学生最多可报考2所学校（每校限报一个项目）。各招生学校负责组织学生报名资格审核。

4. 组织专业测试。6月28日前，各招生学校组织专业测试，测试内容包括身体素质、专项技能和实战能力评估。各招生学校要优化测试流程，合理设置候考教室，安排专人负责现场秩序管理。专业测试过程全程录像，专家评委采用异地或外校选派，纪检人员全程监督，确保测试权威、公正。

5. 专业成绩公示。6月30日前，各招生学校将参加专业测试达到招生条件学生的专业成绩在学校网站公示三天后报市教育体育局。公示名单应严格遵循《个人信息保护法》及未成年人保护相关规定，对涉及学生身份证号等敏感信息，依法采取去标识化或匿名化处理，确保学生隐私安全。

6. 统一正式录取。学生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通过市区普通高中招生录取平台填报提前批特长生志愿，市教育体育局统一按照“文化入围，专业排序”原则录取。录取时，学生文化成绩按不低于中考总分的70%入围，再对文化入围学生的专业测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按招生计划数依次择优录取。被提前批录取的体育特长生不再参加后续其他批次录取，未录取的学生按其志愿参加后续其他批次录取。严禁以体育特长生身份录取的学生进校就读后转为普通文化生。

六、培养与管理

1. 制定培养方案。各招生学校须为特长生制定个性化的文化学习与体育训练相结合的培养方案，合理安排专业训练和文化课时间，保障文化学习和专业训练质量。

2. 配备优质资源。各招生学校应选派经验丰富的文化课教师和具备专业资质的教练员负责特长生培养工作，提供必要的训练场地、设施和医疗保障。组织体育特长生参加高水平体育竞赛或集训，提升心理素质和竞技水平。

3. 建立成长档案。学校为每位特长生建立成长档案，动态跟踪其文化学习、体育训练、竞赛表现和身心发展状况，促进学生专业发展。

4. 加强贯通培养。强化各招生学校与小学、初中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基地学校和高等院校之间的衔接，建立人才信息库，探索基于学生长期发展的一体化贯通培养模式，确保优秀体育苗子持续培养和输送。

七、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市教育体育局成立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基教科、竞训科、民办科、人事科、计财科、督导科、机关纪委等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专班，负责方案的具体实施、招生组织和业务指导，在教练员培训、赛事组织、运动员等级评定、场地资源共享等方面提供专业支持。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各招生学校成立相应工作专班，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

2. 强化经费保障。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经费保障机制。协调财政部门将体育特长生贯通培养所需专项经费纳入年度预算，确保场地建设与维护、器材购置、师

资培训、赛事组织、学生奖励与补助等有稳定来源。鼓励社会力量、企事业单位通过捐赠、赞助和设立基金等方式提供经费支持。

3. 建强师资队伍。协调人社部门在体育教师、教练员的岗位设置、职称评定等方面予以政策支持。鼓励学校按需增设体育教练员岗位，拓宽教练员来源渠道，鼓励符合条件的优秀退役运动员和高水平体育人才担任教练员。建立健全体育教师和教练员岗位培训、专业发展、薪酬激励和评价机制，将其带队训练、竞赛成绩作为职称评聘、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

4. 改善场地设施。将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建设，特别是“三大球”等所需的标准场地建设，纳入学校建设规划优先安排。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在课余时间和节假日面向校内运动队有序开放。鼓励学校与公共体育场馆、体育训练基地和高等院校等共建共享共用优质体育资源。

5. 严格监督管理。实行招生工作“一岗双责”和责任追究制度。各级教育纪检监察部门全程参与监督招生工作，设立并公布市、县两级监督举报电话和邮箱，对涉及招生的违规违纪问题和群众举报，一经查实，严肃处理相关责任单位和人员，并依规取消违规学生的录取资格。

附件：2026年岳阳市市区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体育特长生招生计划表

附件

2026年岳阳市市区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体育特长生招生计划表

项目	学校				总计划
	市一中	岳阳中学	市十四中	市十五中	
男子足球	11				11
女子足球		14			14
男子篮球	10				10
女子篮球				8	8
男子排球			8		8
女子排球			8		8
羽毛球				8 (4男4女)	8
田径	6				6
小计	27	14	16	16	73